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15日，电话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26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壹号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开明先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6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6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
汤阴兴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的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出售资产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天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28 日